

润清环保水务（深圳）有限公司

广州华润热电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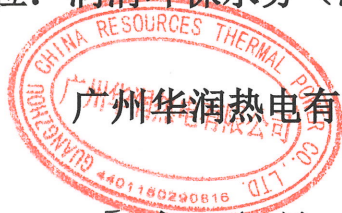
掺烧绿色低碳燃料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润清环保水务（深圳）有限公司

广州华润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4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5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13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3
5.2	公开方式	13
6	诚信承诺	15
7	附件	16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要求，润清环保水务（深圳）有限公司广州华润热电有限公司掺烧绿色低碳燃料项目（下称“本项目”）通过网上公示、张贴公告、登报纸等形式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公开，充分收集公众意见，了解周边群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本项目开展公众参与工作各主要时间节点详见表 1。

表 1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事项	工作方式	公示载体	公示时间
1	首次公开	网络公示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2024 年 8 月 28 日
2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网络公示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024 年 12 月 10 日
		第一次刊登报纸	《南方都市报》	2024 年 11 月 29 日
		第二次刊登报纸	《南方都市报》	2024 年 12 月 02 日
		张贴公告	公告栏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024 年 12 月 10 日
3	报批前公示	网络公示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2024 年 12 月 17 日

本项目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新增湖南华能长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建设单位之一，但在项目报批前湖南华能长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又退出。首次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和报批前公示阶段的项目名称、建设地址、项目概况、建设规模等均一致，未发生变化。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确定编制单位日期（委托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26 日，并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首次发布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下载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详见图 2.1-1。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公示，公示链接如下：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0828KWtFx>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为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网站；在确定环评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网络公示（委托日期：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开日期：并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网络公示时间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管理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无公众反馈意见。



图 2.1-1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时限及主要内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对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的网络下载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内容进行公示。征求意见稿的公示时间为2024年11月26日—2024年12月10日（10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的链接如下：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1126rPkuA>

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6 日—2024 年 12 月 10 日（10 个工作日）；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 3.2-1。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征求意见稿的公示载体为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网站，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管理要求。

3.2.2 报纸

为便于当地公众了解征求意见稿的相关信息，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及 2024 年 12 月 02 日在《南方都市报》刊登征求意见稿的相关公示信息，见图 3.2-2 及图 3.2-3。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征求意见稿选择刊登的报纸为《南方都市报》，创刊于 1997 年，是南方报业传媒集团系列报之一，主打广州、深圳两座中心城市，覆盖珠三角区域，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且 2 次信息刊登时间均在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的 10 个工作日之内，因此报纸载体的选取及公示时间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管理要求。

3.2.3 张贴

为方便项目周边群众了解项目信息，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2024 年 12 月 10 日在沙仔村、新海村、东风农场、沙公堡村、留东村等区域的公告栏张贴征求意见稿的公示信息，公示照片见图 3.2-4。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以上公示点均位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因此选取上述区域的公告栏进行信息张贴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6 日—2024 年 12 月 10 日（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管理要求。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查阅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或网

络自行下载（链接：<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1126rPkuA>）。公示期间，未有群众联系建设单位获取纸质版征求意见稿，群众均通过网络自行下载征求意见稿，进一步了解本项目的相关信息。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链接如下：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1126rPkuA>

公众填写完的公众意见表后，可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相关意见。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无公众反馈意见。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南方都市报

办中国最好的报纸 | 农历甲辰年十月廿九 2024年11月29日 星期五 | 做中国一流智库媒体

南都高质量发展微观察优秀案例展示会今日举行 见微知著 响应民声

详见全省A特、佛山B叠、中山B叠、江门B叠



2024年南方都市报推出《高质量发展·微观察》专栏

截至2024年11月29日已推出**45**篇“微观察”

征集来自各地市民、网友的意见建议**1000**多条

推动解决市民“急难愁盼”民生事项**40**多件,涉及**50**多家单位

通过“报纸+短视频+海报+评论”等形式
助力各地基层治理能力提升

总第10261期 定价2元 编辑 董淑云 设计 章玲 邹虹香 制图 张许君 校对 刘畅 黄永文 本叠图编 张静薇

6 930158 000000



7

南方都市报

办中国最好的报纸 | 农历甲辰年十一月初二 2024年12月2日 星期一 | 做中国一流智库媒体

2024年“读懂中国”国际会议(广州)今起举办 走读湾区 何以创富

● 最早的家电品牌之一、第一张股份制企业股票、第一个有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

● 回访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标志性历史场景，看这片热土如何吸引世界目光

● 南都、N视频聚焦大湾区各领域建设发展，推出《何以湾区》融媒体系列策划

● 运用AR、AI等创意技术形式，结合地理影像，读懂中国的跨时代成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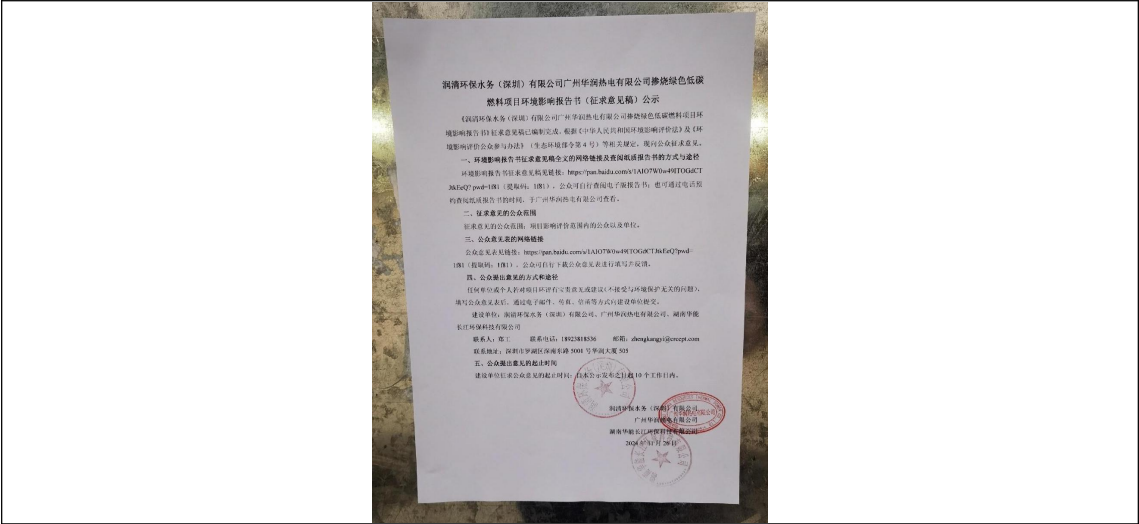
总第10264期 定价2元 编辑 李斌 设计 章玲 制图 林泳希 校对 陈小玉 黄永文 本套图编 邓启祥

6 930158 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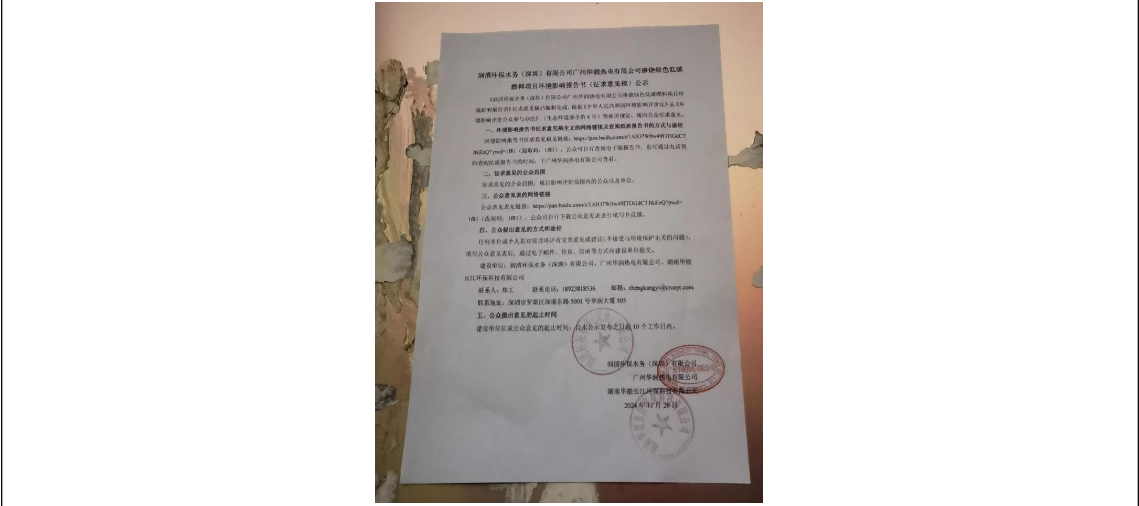


沙仔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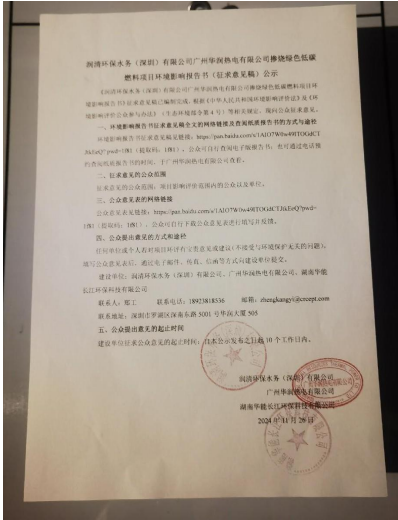
新海村



东风农场



沙公堡村



留东村

图 3.2-4 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的张贴图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无公众反馈意见。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前，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开了《润清环保水务（深圳）有限公司广州华润热电有限公司掺烧绿色低碳燃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润清环保水务（深圳）有限公司广州华润热电有限公司掺烧绿色低碳燃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管理要求。

5.2 公开方式

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17 日。公示截图详见图 5.2-1。

公示链接：<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12170riDm>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前，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示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公众参与说明，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网站，则项目报批前公开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管理要求。



图 5.2-1 项目报批前网上公示截图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润清环保水务（深圳）有限公司广州华润热电有限公司掺烧绿色低碳燃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润清环保水务（深圳）有限公司广州华润热电有限公司掺烧绿色低碳燃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真实、客观，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润清环保水务（深圳）有限公司、广州华润热电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润清环保水务（深圳）有限公司



广州华润热电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 年 12 月 17 日

7 附件

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